

# 贵港市教育局

---

## 贵港市教育局转发自治区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2017—2021年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办学奖补项目验收工作的通知

桂平市教育局，市电子科技、民族、白云职业技术学校：

现将《自治区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2017—2021年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办学奖补项目验收工作的通知》（桂教职成〔2021〕63号）转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各项目学校高度重视项目验收工作，成立由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的校内验收工作领导小组，参照验收指标开展自查、总结和开展校内验收工作，并撰写验收报告。各项目学校可根据自身情况于2022年1月31日前主动向市教育局申请验收。

二、对未主动申请验收的项目，市教育局将于2022年2月1日—3月15日组织集中验收。因不可抗拒因素未能完成建设目标的，项目学校须向市教育局书面提出延期验收申请，经教育厅审核确认后，方可延期验收，延期时间最长不超过半年。

三、各项目学校将验收材料在学校官方网站公示5个工作日后，可向市教育局提出验收申请，同时将项目验收申请报告、项目审计报告和项目建设总结报告的纸质材料一式3份报送至市教

育局职成教科 310 室备案。公示开始前，学校应将相关材料扫描件和公示网址发至市教育局职成教科及广西能源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邮箱，公示开始时间以邮件发送日期为准。

未尽事宜，请与我局职成教科联系。联系人：李秋鹏，联系电话：0775-4573853，邮箱：gg4574066@163.com，地址：贵港市金港大道1066号贵港市教育局310室，邮编：537100。

附件：《自治区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2017—2021年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办学奖补项目验收工作的通知》（桂教职成〔2021〕63号）



(此件公开发布)